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专字[2016]0985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1-2
2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8
3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9-12

会专字[2016]0985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控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安控科技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控科技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纪玉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成林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3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及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45.00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495.57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5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75,976,90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6,912,438.59 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49,064,468.41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1 月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4】006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4,906.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4,061.80
其中：2015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1,881.27
募集资金余额	844.65
加：利息收入	43.72
减：手续费	0.13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888.24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林悦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903 号）核准，本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林悦等 8 名交易对方购买合计持有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天盛海”）100% 股权，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31,000 万元；其中向林悦等 8 名交易对方以每股 13.46 元的发行价格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202,080 股；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以每股 12.30 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609,756 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1,299,998.80 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 15,080,403.31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219,595.49 元。

截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0849 号的《验资报告》、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会验字[2015]365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621.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6,621.96
其中：2015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6,621.96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加：利息收入	0.00
减：手续费用	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注：公司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减少了项目总开支，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截至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购买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64,999,997 元已支付完成，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节余募

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项目节余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向林悦等 8 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鉴于已按照约定支付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注销手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1,219,598.49 元，已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实行专户存款，保证专款专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存储方式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0051846	149,064,468.41	8,882,394.26	注1
合计	--	149,064,468.41	8,882,394.26	--

注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8,882,394.26 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存储方式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0305317	66,219,595.49	0.00	注2
合计		66,219,595.49	0.00	

注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上述账户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具体为“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两个项目的投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89,840.30 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

入，截至 2014 年 1 月 27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81,589,840.30 元。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审字【2014】0824 号。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减少了项目总开支，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截至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购买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64,999,997 元已支付完成，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项目节余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23）已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储于募集资金

专户中，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4）。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编制单位: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4,906.4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061.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061.80 2014 年: 12,180.53 2015 年 1-12 月: 1,881.2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或截至日 项目完工 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的差额	
1	RTU 产品产 业化项目	RTU 产品产业化项 目	11,624.74	11,624.74	11,624.74	11,624.74	11,624.74	11,624.74		100.00%
2	RTU 基础研 发中心建设 项目	RTU 基础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3,241.74	3,241.74	2,437.06	3,241.74	3,241.74	2,437.06	804.68	75.18%
合计			14,866.48	14,866.48	14,061.80	14,866.48	14,866.48	14,061.80	804.68	--

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额 3,241.74 万元。该项目产出为科研成果, 旨在提高新产品的开发速度和开发质量, 提升产品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可以节省检测成本, 并缩短新产品研发周期, 主要为公司的生产和销售提供技术支持, 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因此, 不单独核算实际效益。

附表 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2024 年度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	已实施完毕，累积产能利用率 62.77%，注 3	2,224.10	3,876.76	5,020.00	5,020.00	0.00	0.00	0.00	2,310.99	注 4
2	RTU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	--	--	--	--	--	--	--	不适用

注 3：截至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至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 4：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于原预计投产时间 2015 年 1 月投产，预计第三年完全达产，项目效益计算期间与会计年度完全匹配。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为 2,310.99 万元，承诺的累积效益为 2,224.10 万元，该项目的累积实现效率占承诺的累积效益的 103.91%。

附表 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编制单位: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净额: 66,219,595.4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6,219,595.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 年: 66,219,595.4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购买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购买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64,999,997.00	64,999,997.00	64,999,997.00	64,999,997.00	64,999,997.00	64,999,997.00	0.00	2015 年 9 月 24 日
2	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含利息)	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含利息)	0.00	0.00	1,219,598.49	0.00	0.00	1,219,598.49	1,219,598.49	注 5
合计			64,999,997.00	64,999,997.00	66,219,595.49	64,999,997.00	64,999,997.00	66,219,595.49	1,219,598.49	--

注 5: 该资金系公司在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 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 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 减少了项目总开支, 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所致。

附表 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	购买北京泽天盛 海油田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100% 股权	--	注 6	--	3,157.32		3,157.32	是

注 6: 泽天盛海原股东林悦等 8 名交易对象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承诺, 泽天盛海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净利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00 万元、3,300 万元、3,700 万元。

根据泽天盛海编制的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 2015 年度泽天盛海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57.32 万元, 超过 2015 年度承诺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57.32 万元。